

屯蒙-管理組

113 年備審資料準備指引

審查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語文領域 ● 數學領域 ● 科技領域 	學習歷程檔案的修課紀錄。 若自行上傳者請附三年之成績單。
課程學習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作作品 ● 書面報告 	可選擇內容有研究分析依據或作品製作及問題解決過程之報告或作品 (若無, 擇優提供即可)。
多元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與各式競賽、檢定、投稿、科展、演出或研習會等, 具特殊優良表現之證明 2. 擔任班級、校內外社團幹部及服務活動, 且表現優異之證明 3. 展現自主研究動機、過程中解決困難的學習力及如何改進反思 4. 請綜合整理多元表現及自述心得
學習歷程自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 就讀動機 ●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含國高中期間曾經遭遇的逆境及努力向上的個人成長經歷及個人特質描述 2. 請於學習歷程自述中提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弱勢身分證明(佐證)文件 b. 經濟弱勢者請提供經濟狀況證明 c. 推薦函至多兩封, 推薦者撰寫後由學生掃描上傳 3. 請自述學習歷程, 與就讀之動機 4. 自述就讀前後之學習計畫, 及畢業後之未來生涯規劃 <p>備註: 請於學習歷程自述檔案第一頁放置本校提供之個人資料表, 相關文件請至本校「各學系書面審查資料準備指引」網頁下載。</p>

其他指定甄試項目評量方式設計說明

(1)報考者須符合弱勢身分, 包含經濟弱勢(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新住民及其子女、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原住民等身份之考生, 繳交相關身份證明文件詳參 <https://exam.nycu.edu.tw/flip/>

(2)審查資料之評量, 將全面性審查申請者所有資料, 特別考量在相對資源不足之下, 申請者成長歷程力爭上游及強烈學習動機等特質。